

## 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2025年联合实验室项目备案指南

序号	项目分类	扶持项目	项目类别	网上受理期	书面材料受理期	书面材料受理地址	申请条件	申请材料	申报要点	业务科室	备注
1	创新平台项目	联合实验室项目备案	核准制	全年受理，2025年5月8日开放备案受理	全年受理	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海关大厦西座6楼606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申请备案单位登记地址在龙岗区的高校院所 事业单位。</li> <li>2. 联合实验室由区内高校院所、事业单位依托经各级科技部门批复的（重点）实验室与辖区企业（在龙岗实际经营）合作建设。</li> <li>3. 联合实验室研究内容应与（重点）实验室研究方向相符。</li> <li>4. 联合实验室协议签订日期需在（重点）实验室获批复之后，且协议内容需明确具体依托的（重点）实验室名称。</li> <li>5. 联合实验室协议签订日期在2024年1月1日（含）之后，申请备案时协议在执行期内，且签订未超过一年。</li> <li>2024年度内签订的协议，备案开放前签订已超过一年或执行完毕的 予以备案（需于2025年6月30日前完成备案申请）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建设双方盖章的备案申请表。</li> <li>2.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（验原件）。</li> <li>3.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验原件）。</li> <li>4. 联合实验室协议复印件（验原件）。</li> <li>5. 所依托的（重点）实验室经各级科技部门批复或公示证明文件复印件。</li> <li>6. 建设双方盖章确认的联合实验室进展情况报告</li> <li>7. 已到账资金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（验原件）。</li> <li>8. 其他证明材料（非必要项，可自主选择提供）。</li> </ol> 以上材料按顺序排列，一式一份，加盖公章，装订成册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备案申请表须经建设双方盖章。</li> <li>2. 申请备案单位登记地须在龙岗区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。</li> <li>3. 合作企业须在龙岗实际经营。</li> <li>4. 联合实验室协议须明确具体依托的（重点）实验室名称，（重点）实验室须获各级科技主管部门批复。</li> <li>5. 联合实验室研究内容须与（重点）实验室研究方向相符。</li> <li>6. 联合实验室协议签订日期须在（重点）实验室获批复之后。</li> </ol>	创新平台科（联系方式：陈先生、0755-84097653）	<b>业务咨询及书面材料受理时间：</b> 工作日上午9:00-12:00、下午14:00-18:00